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动支点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

全面深化改革，奋进支点建设。

全省各地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改革正确方向、把握重点任务、运用科学方法，以更坚定的决心、更有力的举措推

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迈上新台阶，一批引领性改革项目成势见效。湖北省委改革办会同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和市州党委改革办，对相关改革项目进行总结推广，以激励引导全省全面深化改革蹄疾步稳向纵深推进，为加快支点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提供强大动力。

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

省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2023年9月以来，全省各级相关部门将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作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重要发力点，积极探索国有“三资”“三确”“三变”方法路径，有力推动改革从破题开篇到纵深推进、从试点先行到全面铺开，提升了国有“三资”宏观配置效率和微观使用效益。我省大财政体系建设被列入国务院高质量发展综合督查典型案例。一是加强国有“三资”统

筹。全面开展国有“三资”确权、确值，推动“分散变集中、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本”。截至2024年底，全省国有“三资”总规模达到21.8万亿元，盘活3708亿元。二是加强财政风险管控。分类化解存量债务，严格管控新增债务，坚决兜牢“三保”底线。2024年，我省到期政府债券本金主动偿还比例居全国第3、中部第1。三是加强财政投资贯通。搭

建贯通省市县的投资项目绩效评价平台，健全“红黄绿”灯预警机制，全省项目按时开工率、竣工率、结算率、决算率均比改革前提高20多个百分点。四是加强财政金融国企联动。将清理出来的国有“三资”注入国资平台，以供应链金融赋能国企、民企协同发展，带动服务10余万家企业，累计交易规模超1400亿元，有效激发市场活力。

推进智能网联汽车试点示范

武汉市委改革办

武汉市承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智能网联汽车试点任务，不断深化体制机制创新，在首批“双智试点”城市综合评估、智能网联汽车测试示范区能力排名中均位列全国第二。一是完善制度保障体系。出台全国副省级城市首部关于产业促进的地方性法规《武汉市智能网联汽车发展促进条例》，以立法护航产业发展。在全国率先推行“五类牌照制度”，分级分类开展道路测试、示

范应用、商业化试点、远程道路测试、远程示范应用等管理。二是构建全域基础设施。搭建全市统一的智能网联汽车服务平台，发布全国首个城市级智能网联道路建设标准，建成309公里基于开放标准的车路协同道路。建成国内最大的5G车联网专网和覆盖全市的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完成6200公里道路全要素数据采集，形成包含道路标线、交通标志、信号灯等12类要素的数据

库，“车路云”协同水平加快提升。三是拓展多元应用场景。在全国率先开展robotaxi、无人巴士、港口无人集卡等示范应用，实现发放自动驾驶商业化试点牌照等7个全国第一。四是完善创业创新生态。打造“场景出题、企业解题、路侧答题”创新链条，全市已培育智能网联汽车领域企业300余家，其中独角兽企业5家、上市企业3家，百度AI开发者大会等在武汉举办。

依托花湖国际机场探索对外开放新模式

鄂州市委改革办

鄂州花湖国际机场作为全球第四个、亚洲第一个、中国唯一的专业货运枢纽机场，正成为湖北打造内陆开放的新高地、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载体。一是创新轴辐式航空货运模式。构建全国首个以鄂州为核心的“轴辐式”航空货运网络，累计开通货运航线111条，建成覆盖亚洲、连通欧美和非洲的全球航空物流格局。开展“干支结合”航线改革，开通第五航权航线7条，“湖北造”产品出海时效大幅提升。积极打造“E转全球”中转品牌，创新实施

“一单到底”“换单中转”“中转集拼”等模式，实现货邮吞吐量从“单点突破”走向“矩阵输出”。二是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改革。临空经济区加快国家级智慧口岸建设，获评全国智慧口岸建设典型案例。深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改革，开发上线鄂州花湖国际航空货运枢纽平台，实现航空物流信息集中、服务整合、业务协同。创新海关监管服务模式，在全国首创海关、边检、安检“三检合一、并联作业”联合查验快捷通道，单个航班机组通关时间压缩

至3分钟。三是积极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建立“鄂货回鄂、鄂货鄂运”促进机制，设置城市货站8个，拓展米兰海外仓等物流仓储节点，探索建立“国际干线+海外仓储+末端配送”全链条服务模式。深化政企战略合作模式，联合华彬集团成立全省首家本土国际货运航空公司。临空经济区创新发展“跨境电商+平台+直播”业态，完善直播孵化、仓储物流、供应链管理“链式”服务机制，跨境电商产业园累计注册企业424家，累计销售额超过3.31亿美元。

推进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改革

省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省发改委针对项目建设过度超前、超规模、超标准和投入低效率、低效益、低效能等问题，大力推进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改革，项目质量和成熟度显著提升。一是创新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建立“目录库-储备库-实施库”“三库”流转机制，强化了五方责任和工程建设进度调度，明确了竣工结算、财务决算的流程及刚性要求，建立了项目、行业、综合绩效评价的“三评”体系，实现覆盖项目前

期、项目建设、项目结算、项目运营的全生命周期管控。二是明确“六个一”的管理原则。以“一表申请、一码管理、一图支撑、一库归集、一标到底、一套机制”为原则，全面重塑投资项目管理流程，着力提高投资效率、效益、效能。一表申请，即申请项目入库和项目审批时只需填写一张表单、提交一套材料；一码管理，即任务决算的流程及刚性要求，建立了项目、行业、综合绩效评价的“三评”体系，实现覆盖项目前

图，支撑项目选址论证；一库归集，即实时归集项目各类信息数据，分类分级共享；一标到底，即建立全省标准统一、时限统一、流程统一的管理服务流程；一套机制，即印发实施意见、办理规程等配套制度办法。三是搭建全省统一的数字化信息平台。省级搭建了省市县三级贯通、部门横向联通的绩效平台，全面对接了“多规合一”、工改系统等既有平台，实现全省投资项目“一网统管”。

开展基层监督改革创新

省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省纪委监委协助省委制定关于加强基层监督工作的意见，着力构建“党委全面领导、纪委监委协助、各类监督贯通、群众支持参与”的基层监督格局，相关做法被中央纪委吸收为制度性规定。一是突出“关键少数”，强化全面监督。督促市县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用好政治巡察和政治生态分析研判这两个综合监督载体，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实效。二是突出“常治长效”，规范

专项监督。会同相关主管部门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推动标本兼治，促进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省委工作要求在基层落地见效。今年以来共整改问题5.72万个，整改率75.43%，移送问题线索9044件；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中共提出纪检监察建议970份，推动相关部门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不断提升治理水平。三是突出“强基提能”，优化专责监

督。推进基层纪检监察队伍重塑、机制重构，推动基层专责监督全面加强、更加过硬。全省县级纪委监委空编率均在5%以内，派驻机构占比超60%；全省超85%的村(社区)实行纪检委员、监察信息员与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三合一”。四是突出“内外贯通”，深化群众监督。推进基层公权力监督平台建设，以信息化、数字化赋能基层监督，推动基层治理。

深化国有企业功能性改革

省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在全国率先实施深化国企改革，2024年底省属企业资产总额2.8万亿元，全年实现营收5238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3.4%、29.1%，增速居全国第3、第2。一是创新性实施战略功能绩效评价改革。建立了以国有企业功能性绩效评价为核心，以投资项目绩效评价、“三资”管理绩效评价、债务风险管控评价为支撑的“1+3”评价体系，引导国有企业统筹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推

进功能性改革。二是统筹推进国有企业“三资”管理改革。累计盘活“三资”2000多亿元，AAA级企业达到15家，新增融资超4000亿元。出台支持国有企业盘活存量土地“黄金八条”，印发妥善解决省属国有企业不动产登记有关问题文件，盘活存量土地181万亩，释放资产价值900多亿元。承接省级行政事业单位所属“三资”，将清理出的省级行政事业单位“三资”划转至相关省属企业。提

高国有资产运营效率，省属企业累计完成资产证券化项目23个，实现证券化资产规模4583.59亿元，证券化率达17.74%。三是提升战略功能价值。建设科创供应链平台，出台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加快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升国有企业在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等方面的战略功能价值，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科产融合、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新作为。

推行110接处警市级统管“一市一台”改革

省社会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省公安厅在全国率先推行110接处警市级统管“一市一台”改革，从110接处警源头抓起，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抓实警情“颗粒归仓”，织密制度的“笼子”，推动一次派警精准率提升30.3%，报警响应平均用时从120秒压缩至80秒，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分别上升至98.77%、96.81%，创历史新高。一是以全面汇聚杜绝“牛栏关猫”。针对监

督力度较弱、人为干预较多、警情“体外循环”、“数据铁笼”疏漏等问题，将全省80个县市区分散接警台整合为17个市州“一市一台”，实现系统自动汇聚、减少人为干预，构建自下而上、自上而下、内外联动、动态纠错的监督体系。二是以全量研判牵引“灭火拆弹”。整合110警情和教育、卫健、信访等部门数据，对重点人员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实现风险隐

患发现在早、处置在小。开展接警即研、类案研判、专项研判和态势研判，落实一事一策、跟踪督办、销号清零，有效防范化解民转刑、刑转命案件。三是以全链协同支撑“减负增效”。将警情与社情关联贯通，通过情指部门纵向调度、横向联动、一体联动、对外分流等措施，盘活龙头、带动全身，促进各方面力量协同作战，形成整体合力。

健全人大代表“两个联系”工作机制

省民主法制领域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省人大常委会出台系列文件，持续深化制度建设、平台建设、代表行动、基层实践，人大常委会与人大代表、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两个联系”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开展代表行动、代表“家站点”建设等创新做法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相关会议上作经验交流。一是健全制度机制。制定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本级人大代表清单，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直接联系省人大代表365

名，各专(工)委常态化联系专业领域代表146名。修改湖北省立法条例，完善人大代表参与立法工作的制度机制。完善监督议题征集机制，注重从代表意见建议中选择监督议题。二是拓展平台载体。出台关于加强代表联络站、基层立法联系点、地方立法研究和人才培养基地建设等指导意见，推动全省建成运行7010个代表联络站、22个省级基层立法联系点，系统集成备案审查、司法监

督、预算联网监督等线上平台。三是深化代表行动。将五级代表混合编成6300多个代表小组，全覆盖参加代表行动，收集整理意见建议3.61万条。推动代表行动成果集成化应用，为确定人大立法项目、监督选题提供了重要参考。四是创新基层实践。市县基层拓展了“民主早班车”“代表码上见”等线上线下联系渠道，探索了“乡村夜话”“代表有约”等基层民主方式。

策划：湖北省委改革办 组稿：李中华 杨楚